

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QSZB-F-B18022JJF（CS）

项目名称：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7 年军训服装采购定点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一、项目编号: QSZB-F-B18022JJF (CS)

二、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项目基本情况介绍、预算: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预算
1	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3300 套左右	学生军训用迷彩服	每套单价不超过 140 元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特定条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1. 日期: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18 年 7 月 23 日止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2. 地点: 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 H 室)。
3. 方式: 现场领售或电子邮件报名。
4. 售价: 人民币 500 元整，售后不退。

六、购买磋商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1. 报名表 (通过电子邮件报名供应商提供 word 电子版)
报名表下载地址: 求是招标网 (<http://www.qszb.net>);
2.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七、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八、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 玖仟元整。

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下午 17:00 前在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交纳并到帐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

日除外)。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 H 室财务室)。

交付方式：**转账、银行汇款等非现金方式。**

收款单位(户名)：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浙大支行

银行账号：1202024609900033043

财务联系方式：0571-87666113

九、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8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3:30:00；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求是招标会议室；

供应商应按规定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十、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8 年 7 月 24 日下午 13:30:00；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求是招标会议室。

十一、业务咨询：

采购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地点：杭州市江干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学正街 66 号

联系人：郑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92823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

报名联系人：於路莹

联系方法：0571-87666112

传真：0571-87666116

报名邮箱：gszb010@126.com

业务联系人：陈应俭、王盼

联系方法：0571-87670302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联系人：王庆庆

联系方法：0571-87666119

质疑邮箱：gszb019@126.com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情况说明

一般情况下，我校 2018 级新生将会在 2018 年 9 月份开展军训活动，届时学生需要购置军训服装，厂家做好备货。但今年学生军训政策有变化，军训可能存在延期情况，需告知军训服装供货厂家。

二、货物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材质要求	款式要求
1	外套 (包括外衣和外裤)	1	套	棉 30%以上	07 款迷彩作训服
2	短袖汗衫	1	件	棉 100%	07 款全棉短袖汗衫
3	鞋子	1	双	帆布鞋面、橡胶鞋底	胶鞋
4	帽子	1	顶	棉 30%以上	07 迷彩作训服
5	皮带	1	根	锦纶丝	07 款编织外腰带

备注：具体数量由学校确认。

三、对货物的质量和价格要求：

产品售后服务按国家三包法规执行，质量按招标需求或相应的国家技术标准执行，原厂包装，要求厂家严格按照货物清单配货（只多不少）并对产品质量进行承诺，学生军训期间，军训服装如有质量问题，厂家必须无条件及时更换。对交付后不合身的服装及鞋子，予以及时免费更换，并配备一定数量的附件作为备用，承诺在质保期内服务响应时间是接到电话后的 1 小时内，随时为学生提供满意的服务。

四、发放办法

1. 发放准备：2018 年 9 月中旬新生报到日前一天，乙方须准备好军训服装用品（按质按量充分备货），安排好销售流程并充分配备人员做好现场咨询、销售和维持现场秩序。
2. 发放办法：乙方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设立收款处，需要购买的学生直接将钱（按照中标价）交到指定收款处（厂家收取），学生凭厂家开具的发票（一联作学生自己留存，一联作领取服装的凭证）到指定地点领取服装，有关提货工作由甲方协助完成（发放过程中如出现缺少等现象由乙方承担）。
3. 发放时间：由甲方另行通知。

五、样品

- (1)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全套样品（提供招标需求中序号 1-5 项里内容）；
- (2) 样品递交时间及地点：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中田大厦 16 楼求是招标会议室开标，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 (3) 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将被封存作为货物验收的实物质量验收标准，未成交供应商的样品在成交结果公示七个工作日后三天内自行撤回，逾期撤回采购人有权自行处置。

注：

1. 如技术服务要求中未特别说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



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QIUSHI
TENDERING

求是招标

► More professional services 求是，更专业的服务

二、商务要求表（招标需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招标需求为准）

质保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起至 2018 年学生军训结束之日止，如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认为必要，可适当延长协议有效期，最长不超过 3 个月。
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应甲方要求。2. 交货地点：按学校要求。
付款条件	1. 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整，在合同履行期间无质量和服务问题，采购方在合同履行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一次性退还中标； 2. 由参加军训学生自付，二级学院收缴后统一交到校计财处，待军训结束使用质量反馈合格后再由校计财处转账支付给供应厂商，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3. 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一次性返回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军训期间，供应商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全程提供后期服务保障并指派专人负责，包括：对合同内提供的服装，如有开线、开裂、开胶的，无条件免费更换。军训服装确保合体，对特殊体型学生军训服装必须及时供应。另外加买服装的，一律按合同价供给。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2	磋商响应报价： 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
3	磋商费用： 1.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5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合并装订成册； ▲活页装订（卡条、抽杆夹、订书机、散装）的响应文件无效。
6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7	成交结果公示：成交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等相关网站或媒体。
8	成交通知：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发成交通知书。
9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凭保证金收据自行退还。
10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支付代理服务费：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七个工作日内。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90天
12	磋商前答疑会：无
13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14	▲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驾驶证原件或护照原件于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到达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参与磋商。
15	解释：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的磋商、评审、成交、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5.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四）竞争性磋商委托

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供应商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五）磋商费用

1.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标准（费率，%）
100 以下（数量按 3300 套计取）	1.2

备注：代理服务费不足贰仟元的按贰仟元计算。

（六）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

▲5. 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持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驾驶证原件或护照原件于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到达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参与磋商。

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 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的相关规定，未注册入库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按规定接受采购代理机构

或其委托的评审专家的资格审查和其他评审。一旦被确定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本办法的规定进行注册申请，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类推。

（九）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二、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采购邀请
2. 采购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
7. 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供应商已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3.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1. 报价文件：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初次报价明细表

2. 商务和技术文件：

A. 商务文件：

- （1）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意一月供应商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 （4）响应声明书
- （5）供应商情况介绍
- （6）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7）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的银行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
- （8）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9）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10）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2）供应商自2015年1月1日以来相关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完整的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件现场备查）
- （13）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若有）

B. 技术文件

- （1）采购需求偏离表
- （2）质量保证措施
- （3）合格承诺
- （4）服务承诺
- （5）优惠条件

（二）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 供应商应按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合并装订成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活页装订（卡条、抽杆夹、订书机、散装）的响应文件无效。

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加盖公章后的复印件。

4.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供应商代表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5.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三）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包装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磋商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响应文件开启时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 磋商响应报价

1. 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

2. 磋商响应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 最后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六） 响应有效期

▲1.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2. 在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七） 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须按时提交磋商保证金。

2. 保证金支付形式：**转账、银行汇款等非现金方式。**

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自行退还。

5.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凭保证金收据自行退还。

6. 下列情况，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 磋商响应无效的情形

1.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响应但未按要求提供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6)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响应服务方案，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7) 响应技术服务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响应方案的；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2) 最后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响应文件开启

（一）响应文件开启准备

1. 制订响应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
2. 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响应文件开启、评审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3. 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确认书（计划）及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4. 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二）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响应文件开启。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开启响应文件开启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核验出席响应文件开启活动现场的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 对现场接受响应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响应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4. 主持人宣布响应文件开启，介绍响应文件开启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开启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5. 对供应商磋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6. 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拆封后的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

五、磋商程序

（一）组建磋商小组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

（二）评审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磋商记录。

（三）评审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 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磋商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 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磋商小组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4. 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磋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 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磋商小组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磋商小组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 磋商小组组长组织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8.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
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 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11. 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12.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主持人公布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

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五）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供应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继续进行。

7. 磋商轮次不超过三轮，具体根据项目的情况由磋商小组决定。

8. 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9. 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七）合同授予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扣罚磋商保证金取消成交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合格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分、技术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二、评审内容及标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分		
投标报价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商务分		
投标人资信	4	投标人资信能力（投标人公司实力、资质等）。
投标文件制作	3	装订牢固，目录清楚，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得 2-3 分；在装订、目录、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方面有欠缺得 0-2 分。
业绩	10	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不少于三千套以上同类项目的业绩（以提供的完整合同复印件为准）：每提供 1 份合同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评价	6	承担过类似项目获得好评，每提供 1 份证明得 1 分，满分 6 分。（须提供业主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
技术分		
投标产品的响应程度	5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投标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功能、性能和技术指标要求，得 5 分；有不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7	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优的得 5-7 分，一般的得 3-5 分，差的得 0-3 分。
合格承诺	3	提供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 2017 年浙江省学生服装（秋冬装）专项监督抽查结果中产品抽查合格的生产企业证明材料得 3 分。
服务承诺	6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按要求到校区上门服务、服装有序分发等），优的得 5-6 分，一般的得 3-4 分，差的得 1-2 分，不提供不得分。
优惠条件	6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折扣率高、力度大（包括减免一定数量的贫困生服装费等方面的优惠），优的得 5-6 分，一般的得 3-4 分，差的得 1-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样品	20	由专家现场对样品的款式、材质质量、环保性、工艺、美观、舒适性等进行对比、评审，并进行综合打分。未提供样品的及样品种类提供不全的，样品分均以零分计算。优的得 15-20，良的得 10-15，一般的得 5-10 分，差的 0-5 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编 号：

甲方（采购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

鉴证方：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关于*****项目（标项***及名称***）项目（招标编号：*****）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配置要求	数量	单价
此处填写招标货物				
合计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注：1、商品型号、数量、配置要求及使用单位地址等详见附件清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产品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质保期和质保金

1. 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质保金叁万元。[质量保证金交给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12）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四、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含招投标过程中指定的条款，包括特别服务承诺）

1.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使用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免费保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 根据招投标要求条款可以增加记录。

五、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货到并在完成投标各项要求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

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六、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七、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1. 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整，在合同履行期间无质量和服务问题，采购方在合同履行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一次性退还中标；

2. 由参加军训学生自付，二级学院收缴后统一交到校计财处，待军训结束使用质量反馈合格后再由校计财处转账支付给供应厂商，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3. 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一次性返回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2、付款按财政政策执行，因迟延到货以及不符合财政资金支付时间要求等原因造成不能及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十、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十一、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二、货物包装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5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鉴证方三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采购中心、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鉴证三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学正街 66 号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盖章）：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项目：“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三、响应文件的编制的要求编制。

外层包装（封签）

_____（供应商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项目编号：QSZB-F-B18022JJF（CS）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封面

正本或副本

_____（供应商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项目编号：QSZB-F-B18022JJF（CS）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初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QSZB-F-B18022JJF（CS）

供应商名称：

磋商响应总价
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说明：

1. 磋商响应总价包括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 以上报价应与“初次报价明细表”中的“磋商响应总价”相一致。
3.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初次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描述	单价	金额
磋商响应总价：						

说明：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

响 应 函

致：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的采购邀请（项目编号：QSZB-F-B18022JJF（CS）），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磋商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磋商响应有效期自响应文件开启日起 90 个日历日。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_____。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项目的磋商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响应文件开启、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说明：

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响应，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响应，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供应商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响应声明书

致：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项目的磋商响应，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磋商响应服务，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一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的资质等级 (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 (是否通过, 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作为承包人经历年数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说明: 所有供应商都须填写此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

说明：

1.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
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状况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说明：

1.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 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

1.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2.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若在本项目的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 页码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复印件；
2. 所有合同复印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 供应商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复印件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有效期内的 ISO 系列管理体系认证、有关部门颁发的企业信誉相关的奖项、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技术文件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2018 级新生军训服装

项目编号：QSZB-F-B18022JJF（CS）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规格	是否偏离 (提供说明)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技术服务要求			

说明：

1. 逐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 偏离说明是指对磋商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要求）、负偏离（低于采购要求）、无偏离（满足采购要求）；
3. 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磋商响应风险。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3) 合格承诺（格式自拟）

(4)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5) 优惠条件（格式自拟）